**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3JLJG002**

**招 标 人：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时间：2023.12**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7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7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8

三．开标、评标和定标 9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0

五．中标通知书 10

六．异议处理 10

七．签订合同 11

第四章 招标需求 12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4

第六章 合同 1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6

一．投标函 27

二．开标一览表 28

三．投标响应表 29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30

五．投标授权书 31

六．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32

七．产品质量承诺 32

八．投标人信用承诺 32

九．投标业绩承诺函 33

十．有关证明文件 34

十一．所投货物的样品清单 34

十二．售后服务方案 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因经营实际需要和客户需求，现将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3JLJG002

2.项目名称：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项目

3.项目单位：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项目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5.项目概算：8万元

**二、投标人资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酒店、知名企业、大型商超等合作食品销售业绩且单个合同价款5万元及以上，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3.须为食品类的生产制造商或者生产制造商授权的销售商，并提供有效的授权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具备有效期内的生产许可证。

**三、招标文件获取**

1.报名日期：2023年12月21日09：30至投标截止时间

2.领取方法：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注：同时下载附件《××单位投××项目报名信息表》并完整填写信息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发送至邮箱：wenlvjinling@jinlinghotels.com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2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一楼酒管公司办公室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7日09：30

2.开标地点：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一楼酒管公司办公室

**六、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7日09：30

**七、投标有校期**

1.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120日。

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

责任。

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

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投标

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八、联系方法**

项目单位：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1799号

联系人：徐工 电话：1386615451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招标人 | 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2 | 项目名称 | 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项目 |
| 3 | 项目编号 | 2023JLJG002 |
| 4 | 付款方式 |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支付合同款30%作为预付款，每季度根据招标人要求送货的数量进行结算，在招标人确定无质量问题后在次月安排支付已送货产品的货款（无息）。在招标人付款前，中标人需向招标人交付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或者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 5 | 供货地点 | 合肥市内 |
| 6 | 供货期限 | 每次订单发出后18个日历天内 |
| 7 | 免费质保期 | 验收合格之日起两个月,各种配料及包装必须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招标人的要求 |
| 8 | 投标样品 | **☑**需要 **🞎**不需要(如需要)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 |
| 9 | 投标文件 | 正、副本各一，封装于一个文件袋内 |
| 10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1.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7日上午9：302.开标地点：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一楼酒管公司办公室 |
| 11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公告 |
| 12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人民币壹仟伍佰元整（¥1500.00），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本次招标公告指定账号，且应当从投标人本单位基本户账号转出。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节 |
| 13 |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号 | 单位名称：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账号：54850188000100030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融科城支行备注：（1）转帐时请备注“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项目投 标 保 证 金 ，并 将 转 账 凭 证 扫 描 件 发 送 至wenlvjinling@jinlinghotels.com邮箱；（2）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日为报名截止日。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1.1投标人须以招标人正式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制作《投标文件》的依据；

1.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1.3投标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涂抹或改写；

1.4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2.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构成**

2.1投标承诺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投标事项承诺原件等；

2.2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法人和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3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及投标人其它说明文件等；

**3.投标报价说明及依据**

3.1招标内容、采购清单及有关文件等；

3.2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技术标准规范；

3.3投标方需按照《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做报价清单，所有价格均为到达项目所在地含税（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

4.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条款和图纸，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责任自负。

### 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前，投标人应向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账户转出，并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招标公告指定账号。

开标后，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将从投标保证金查询系统中查询投标保证金信息，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 投标保证金可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2.1异地电汇；

2.2本地转帐。

3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应当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代缴投标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投标无效。

4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导致投标无效。

5 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不计息）。投标保证金只退还至投标人账户。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其投标；

6.2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资格的；或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中标人不提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由于投标人行为导致招标人损失的，相应损失由投标人承担，从投标保证金中扣除。投标保证金扣除后仍不足以弥补损失的，投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投标文件应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等，同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

 1.2投标文件要求：正、副本各一份。

 **2、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2.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合格的投标文件送达开标现场；

 2.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投标截止后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四．开标、评标和定标

**1.评标原则：**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客观、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以招标文件作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凡涉及审查、评估和比较投标文件以及定标等意见，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邀请中拟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届时请投标人指派一名授权代表参加商务标的开标。（授权代表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3.评标办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资格审查、商务标、技术标均经评审通过且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4.如符合资格审查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只有两家，评委会将视情况现场决定是否改为竞争性谈判。

5.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状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6.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为废标：

6.1未按本须知投标要求进行报价的；

6.2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6.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的；

6.4不满足招标文件合格投标人要求的；

6.5严重违反招标纪律的；

6.6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致使无法辨认的；

6.7投标单位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报有两个或多个不同报价，且未书面声明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6.8投标文件存在缺项、漏项的；

6.9评委委员会评议认为构成废标的其他情况；

6.10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7.评委委员会在确定各投标人对招标做到实质性响应后，即资格审查、商务标、技术标均经评审通过无缺漏项的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8.招标人不承诺报价最低者能够中标，也不向落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估和比较，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重要的澄清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否则视为无效澄清。

六.中标通知书

1. 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将以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已被接受。

2. 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七.异议处理

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携带身份证明材料，以书面形式向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提出异议，逾期不予受理。

2.异议书内容应包括异议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3.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异议：

3.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异议的；

3.2异议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3.3其他不符合异议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4.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将在收到书面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审查异议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异议人，但涉及商业秘密的除外。

八．签订合同

**1.签订合同**

1.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委托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有效的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2招标人与中标人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3招标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1.4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标的物的数量予以适当的增加或减少；同时，当中标人实际供货的价款达到本项目概算（8万元）时，招标人有权随时解除合同，终止合作。

1.5中标人不与委托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委托人可单方面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责任。

第四章招标需求

**一、**必须为符合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合格产品，**详细需求详见下列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类 | 品名 | 单位 | 数量 | 规格 | 订购量（套） |
| 伴手礼包 | 麻饼 | 袋 | 4 | 35g±3.5g | 1000 |
| 白切 | 袋 | 6 | 20g±2g |
| 烘糕 | 袋 | 4 | 30g±3g |
| 寸金 | 袋 | 6 | 15g±1.5g |
| 毛毡包 | 个 | 1 |  |

备注：1、每套伴手礼包含1盒麻饼（4袋）、1盒白切（6袋）、1盒烘糕（4袋）、1盒寸金（6袋）,1个毛毡包（内含书签1只及折页1张）

2、以上品种食品保质期不少于150天。

 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工艺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1 | 伴手礼包 | 四大名点（麻饼、白切、烘糕、寸金，共600克±60克）4种产品分盒包装，每产品需有内包装袋；每种盒子尺寸均为：181\*115\*55mm；材质：精装纸盒 350克白卡，亚膜（中标后按采购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制作）**书签&折页**：**中标后按采购方提供的设计图形及要求制作纸质书签，每套配1个书签，1张折页；** | 套 | 1000 |

以上盒子尺寸大小根据每盒产品克数应符合2021年国家发布的《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GB23350 — 2021）规定的标准和容积率。

**二、报价要求**

1、本项目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法计价，除非合同另有规定，综合单价是指完成招标需求全部内容的单位综合价格。包括材料（主要及辅助材料）及设备的生产（购买）、包装、运输、装卸、加工（含加工过程中的主要及辅助材料损耗）、检测、验收、维保、培训、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项目概算。

2、本项目中标后须按货物需求清单进行供货，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更正，否则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货物需求清单中列出的货物名称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以总价评标定标。采购数量不论增加或减少，投标单价均不作调整。

3、供货范围中必须全部在投标文件中报价，不得有漏项，否则为无效投标。

4、本次投标的报价分为明细单价与总价，总价根据投标人所报各产品固定单价与预估采购量计算确定。各产品固定单价作为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时确定产品价格的依据。投标人所报单价包括产品生产及供货直至通过验收交付招标人正常使用所需的全部工作量，及其他一切应有全部费用。

**三、样品要求：**

1、投标样品应符合招标需求中对样品的要求，样品上应做好标记，标明投标项目名称及投标单位全称，并在标记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标记应牢固不易脱落，因标记不牢固造成标记脱落使样品无法识别的，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2、投标样品(每款成套样品各一个，按可正常销售的礼盒包装完好)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开标地点。

3、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标记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4、评标结束后，中标候选单位的样品，现场封样，作为履约验收的标准。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为了做好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编号：2023JLJG002）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招标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2.**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3.**本项目将依法组建不少于**5**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

**4.**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5.**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5.1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2无重大偏离、保留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3通过初审；

5.4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6.**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诚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程序和标准，进行评定。

7.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进行评审。

7.1资质评审:

|  |
| --- |
| **初审表（废标指标一览表）**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营业执照 | 合法有效 |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提供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扫描件的，税务登记证无需提供。** |
| 2 | 税务登记证 | 合法有效 |  |
| 3 | 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等必要的许可证照 | 合法有效 |  | 必须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且为有效证件 |
| 4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函中的授权代表须与投标授权书中保持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
| 5 | 投标授权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6 | 投标报价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7 | **投标业绩** | **符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要求** |  |  |
| 8 | 标书响应情况 | 付款响应、完工期响应、质保期响应等。 |  |  |
| 9 | 标书规范性 | 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  |  |
| 10 | 样品 | 是否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样品 |  |  |
| 11 | 其他要求 | 上述指标中未列出，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有明确规定的 |  |  |
|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评标小组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为有效标进行评审，未列入上表中的指标不得作为废标依据。 |

7.2评标委员会将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具体如下：

根据评分的细则，评委应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分别填写打分表。

将投标人每个分值项得分进行汇总，得到该投标人的得分。

7.3价格评审: 详细评审指标如下：

|  |
| --- |
| **技术部分详细评审表** |
| **序号** | **指标** | **指标描述** | **分值范围** |
| **1** | 投标人业绩 | 具有自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起至今，提供具有餐饮、宴会、客房（客房数200间以上）综合性酒店业绩、连锁酒店管理集团公司、知名企业、大型商超的食品及包装供货合同：1、每提供一个5万元（含）-8万元（不含）的得 2分；2、每提供一个8万元（含）以上的得3分.**注：1、投标人作为报名资格条件的业绩（初审业绩）不作为技术标评分加分项。****2、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扫描件。****3、所提供的业绩合同中不能明确反映出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如对方单位名称、合同标的、合同总金额等），应另附业主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须加盖业主单位公章，否则评标小组可不予认可。****本项满分20 分。同一业绩不累加，以得分高的计取。** | 20分 |
| 2 |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 | 1、提供企业对于产品质量检验的相关制度文件并内容合理有效，措施得当的得2分。2、提供产品的相关产品最新批次检测报告的得2分。3、提供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方案及相关制度文件的得2分。4、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5、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以上由评委酌情评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9分 |
| 3 | 投标人技术能力 | 1、投标人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3分；2、投标人每拥有一项产品发明专利得1分，满分3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 6分 |
| 4 | 特殊情况应急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 1、在生产或发货环节遇到突发状况，因自身原因不能及时供货，如何采取补救措施保证及时供货；（0≤F≤ 2分）；2、遇到客户因产品不合格投诉，如何采取措施予以解决；（0≤F ≤3分）；以上由评委酌情评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5分 |
| 5 | 食品样品 | 样品的外观、形状、口感、香味、包装、规格重量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 20分 |
| 6 | 包装样品 |  包装样品的规格尺寸、外观设计、造型美观、材质厚度、印刷颜色色彩搭配和谐、小包装质量、包装精致等进行综合评分。 | 10分 |
|  | 合计 |  | 70分 |

7.4进行商务部分计算。依据通过初审的有效投标人名单，其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得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依据通过初审的有效投标人名单，其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得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  |  |  |  |
| --- | --- | --- | --- |
| **商务部分** | 最终投标报价 | 价格分统一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0-30分** |

8.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写出评标报告并签字。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及监督员均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评标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9.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及其他评标工作人员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第六章 供货合同

**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

**采购合同**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799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就【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1产品名称：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项目

品牌、型号、规格、制造商、数量、单价等详见合同附件《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清单》。

1.2甲方有权根据自身需求调整产品数量，但需在乙方发货前及时通知甲方，并根据清单价格与乙方据实结算。

1.3双方确认，本合同的签订，并不意味着本采购项目所需的产品全部由乙方供应，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向其他供应方采购 。

**第二条 合同价款**

2.1 合同总额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元整），最终按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和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供货合格数量据实结算。本合同单价一次性包死，固定不变，不因包括市场价格涨落、履行期调整等任何因素而调整。合同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运费、包装费、安装调试费、利润、税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所需的所有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服务向乙方或第三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2合同价款的支付：采用如下第【2】 种方式：

（1）一次性支付

产品到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合同总价款。

（2）分期支付

A.本合同签署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 ％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B.每季度根据招标人要求送货的数量进行结算，在招标人确定无质量问题后在次月安排支付已送货产品的货款（无息）。

2.3乙方应为经主管税务机关认可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如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应提供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迟延或拒绝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2.4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保证提供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乙方账户信息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基础上至少提前7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乙方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导致甲方延期付款或无法转账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5在达到合同约定甲方付款进度时，乙方应提前10日向甲方发出提示付款的书面通知。若甲方对乙方提出的付款通知有异议的，甲方将在收到该付款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发出异议通知且暂时停止支付。经甲方同意确认后，甲方再行支付该笔费用。若乙方未及时发出书面通知导致甲方未支付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三条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3.1本合同标的物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乙方在投标文件中作出的承诺一致】，并且乙方应保证其供应的商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行政命令、合同履行地行业规范的规定及甲方要求，以上标准不一致的，以较高者为准。乙方按甲方订单要求交货前，应提供能确认该批次商品质量合格的检验报告。如甲方证实交付的商品缺乏上述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与商品不符或商品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或退货，由乙方过错产生的退货费用（包括货物价款、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3.2乙方须对产品的质量负责，产品交付甲方后，凡因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或有其他内在质量瑕疵，而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3包装：按甲方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包装，且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保证货物运抵现场时不受任何损坏。商品的包装应符合国家的规定或双方的约定，并确保商品安全、卫生后交甲方使用。商品的包装应符合国家的规定或双方的约定，并确保商品安全、卫生后交甲方使用。商品的包装之标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等对有关标的说明、产地、原材料、用途、警语、保质期及保质条件等之规定，否则甲方有权拒收。甲方因乙方产品被消费者投诉、索赔或涉诉的，乙方应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商誉损失及其它任何损失。甲方向消费者承担责任或被政府部门行政处罚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四条 货物的交货**

4.1乙方负责装货、运输，将货物安全运抵交货目的地并卸载。

4.2交货期：每次订单发出后18个日历天内。甲方有权延迟交货期，但需要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乙方在每批货物抵达货物交货目的地24小时前通知甲方接货。

4.3交货目的地：甲方指定地点。

4.4乙方负责自付费用办理全部货物从工厂发运至交货目的地全过程的保险及保护事宜，运途期间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应按照货物价值全额投保，货到甲方现场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所有风险自然转移给甲方但所有权的转移并不排除供方的产品质量责任。

**第五条 验收**

5.1货物送达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按照产品清单进行清点验货；如发现产品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质量下降或破损、缺件等，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处理（包括但不限于退货、换货、赔偿）。

5.2货物到达现场后，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进行开箱检验。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现场，又无函电通知时，甲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质量损坏情况做出记录。

**第六条 货物的保证**

乙方对其按合同向甲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及服务保证如下：

6.1货物是采用优质材料及先进工艺所制造的原厂出品的新品。

6.2货物在原产地、质量、规格及性能等方面符合本合同有关规定的要求。

6.3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销售按甲方设计要求生产的产品。

6.4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合同项目下的货物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使用权、工业设计权及其他权益。

**第七条 质保期**

7.1产品的质保期（从货到甲方现场验收合格之日算起【6】个月）。

7.2乙方应当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乙方不得提供假冒伪劣商品或已临近失效期（或保鲜期）及超过保质期、保鲜期的商品给甲方，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按本合同第7.3条的约定执行。如因前述问题而导致甲方被消费者投诉、索赔或提起诉讼，由此导致应由甲方承担包括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在内的一切经济损失、商誉损失及其它任何损失，甲方享有向乙方全额追偿的权利。

7.3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双方约定或国家现行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甲方有权拒绝接收、退货及/或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该批假冒伪劣商品或存在其他产品质量问题的商品的购销金额的20%（以本合同双方约定的含税单价为标准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日期按时供货，每延期一天，向甲方支付该批迟延交付货物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延期超2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相应货款并按该批货款的20％支付违约金。

8.2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数量、质量、规格等方面不符合甲方的规定，乙方应采用最快的运输方式自负一切费用和风险，补足数量不足的部分或更换质量、规格、产地不符的部分。因换货而导致延期交货的，按本合同第八条第1款承担违约责任。

8.3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届满之前，如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国家现行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的，甲方有权换货/退货且有权解除合同。若甲方要求换货，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的7日内予以更换；如更换后仍不能达到甲方有关规定的要求，乙方应退还甲方相应货款并按该批货款（以本合同附件约定的单价为标准计算）的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需继续予以补足。

8.4若甲方在使用产品的过程中，由于产品质量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时，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向甲方支付该产品购销价格（以本合同附件约定的单价为标准计算）的30%作为违约金。

8.5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经甲方催告后10日内仍未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预付款并按合同总额的20％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需继续予以补足。

8.6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情况下，甲方逾期付款且乙方发出书面催款通知后7日仍未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应付未付款的违约金，除此之外不承担其他责任。

8.7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差旅费、文印费、诉讼保全保险费等一切支出。

**第九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9.1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中国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并另行按照本合同总价款20%向甲方进行补偿。

9.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片、音像作品）的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除用于本合同之目的，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合同项下的创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将创作成果用于与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委托事项之外的任何用途。

9.3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接触到的一切有关甲方的信息、资料予以保密，特别是甲方的市场推广、策划方案的部分或全部及本协议内容严格保守秘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0%作为违约金，除此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的，应按实际损失额向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9.4 乙方应采取必要措施保证其员工无论是在职中还是离职后均承担同样的保密义务。

9.5 本协议变更、解除和终止后保密条款对双方仍有约束力。

**第十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有效期间内因自然灾害及因国家法律政策变更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内容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在四十八小时内，将相关事件、可能引发后果等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的十五天内，向另一方提交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及本合同（包括补充合同）约定义务与责任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的报告。

**第十一条 送达地址**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或者电子邮件形式进行；一方向另一方以下通讯地址和收件人以特快专递、电邮等方式送达，以另一方签收之日或最迟自投递、电子邮件发出后第5日无论另一方是否签收均视为已有效送达该方。

甲方确认的通讯送达地址：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799号

收件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乙方确认的通讯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乙方未明确送达地址的，则以乙方工商注册地址为通讯送达地址。双方确认并同意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电子邮箱亦作为双在诉讼或仲裁及执行等司法程序中的有效送达地址。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2.1各方在本合同项下产生争议，应当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12.2本合同中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应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在解决争议的过程中，各方应按本合同所有其他有效条款的约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三条 其他事项**

13.1本合同签订前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证明文件或材料：

13.1.1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如为加盟项目，还须提供特许加盟的授权委托证明；

13.1.2签字人如为代理人，本合同签字人的授权委托书；

13.1.3甲方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13.2双方一致同意不向传播媒介或公众或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内容；

13.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盖章后生效。

13.4本合同正本一式【4】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5下列招标（邀标、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及解释的顺序如下：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成交（中标）通知书；

（3）经甲方确认的乙方承诺书；

（4）招标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投标文件；

（6）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类 | 品名 | 单位 | 数量 | 规格 | 订购量（套） | 含税单价 | 含税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伴手礼包 | 麻饼 | 袋 | 4 | 35g±3.5g | 1000 |  |  |
| 白切 | 袋 | 6 | 20g±2g |  |  |
| 烘糕 | 袋 | 4 | 30g±3g |  |  |
| 寸金 | 袋 | 6 | 15g±1.5g |  |  |
| 毛毡包 | 个 | 1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投标函 |  |
| 二 | 开标一览表 |  |
| 三 | 投标响应表 |  |
| 四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五 | 投标授权书 |  |
| 六 |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  |
| 七 | 产品质量承诺 |  |
| 八 | 投标人信用承诺 |  |
| 九 | 投标业绩承诺函 |  |
| 十 | 有关证明文件 |  |
| 十一 | 所投货物的样品清单 |  |
| 十二 | 售后服务方案 |  |

一．投标函

致：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的招标公告，正式授权 　（姓名）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质保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工程量清单和控制价编制费（如有）。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承诺投标人近三年来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注册登记信息、年报信息可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范围** | 全部 |
| **最终投标报价****（人民币）** |  元（含增值税发票： %） |
| **备注**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标段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三．投标响应表

|  |  |
| --- | --- |
|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
| **资信及报价部分响应** |
| **序号** | **名称/内容** | **招标要求** | **投标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供货期限 | 合同签订后18个日历天 |  填“响应”或“不响应” |  |
| 2 | 质保期 | 验收合格之日起两个月 |  |  |
| 3 | 付款响应 |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支付合同款30%作为预付款，每季度根据采购人要求送货的数量进行结算，在甲方确定无质量问题后在次月安排支付已送货产品的货款（无息）。在招标人付款前，中标人需向招标人交付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或者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  |
| 4 | 其他 |  |  |  |

 投标人（公章）：

1. 投标分项报价表

合肥特色四大名点伴手礼食品及包装采购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类 | 品名 | 单位 | 数量 | 规格 | 订购量（套） | 含税单价 | 含税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伴手礼包 | 麻饼 | 袋 | 4 | 35g±3.5g | 1000 |  |  |
| 白切 | 袋 | 6 | 20g±2g |  |  |
| 烘糕 | 袋 | 4 | 30g±3g |  |  |
| 寸金 | 袋 | 6 | 15g±1.5g |  |  |
| 毛毡包 | 个 | 1 |  |  |  |

备注：1、以上品种食品保质期不少于150天。

2、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各种税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公章）：

五．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公司授权（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手机号码）代表本公司参加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招标活动（项目编号：2023JLJG002），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法人身份证反面

法人身份证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扫描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扫描件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须与投标函中授权代表为同一人，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六．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七．产品质量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投标人信用承诺

我公司申明，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公司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我公司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了查询，并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查询截图及相关证明。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投标人公章：**

九．投标业绩承诺函

致：合肥文旅金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本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若有异议，我公司承诺会在3个工作日内可就以下业绩信息提供(如合同、对应的发票、验收报告或用户评价意见)原件供贵方核对。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供货范围（设备的具体名称、规格型号） | 合同总金额 | 业主单位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初审业绩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评分业绩（投标人业绩——打分业绩）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备注：

1、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包括初审和评审业绩）并一一对应的业绩，如投标文件中实际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在表中未填写或与表中填写业绩不匹配，可能导致业绩评审不通过或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的初审及评分业绩应与所附业绩合同一一对应。否则，可能导致业绩评审不通过或不得分。

十．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招标需求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在此栏内上传下列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各项检测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各品种食品的产品检测报告；

2、**招标文件要求的各类证明资料**（根据项目要求编辑），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业绩、代理授权书、相关证书、证明资料等。

3、评分项目所需的各类证明资料。

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十一．所投货物的样品清单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二．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